

证券代码：871690

证券简称：上源环保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0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州金山污水处理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0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尧光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我国的法律法规规定，编制了《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(公告编号：2021-032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9日